**第1講：導論**

系列：[約拿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ot-minor-prophets-jonah)

講員：陶麗敏

在舊約書卷的傳統排列裡，約拿書是小先知書的第五卷。這一卷書的體裁是屬記敘文體，可以說是一個故事，而不像其他先知書一般，是一連串的先知預言。這一卷書記述約拿違背神的命令，不往神指示的地方去傳道的經歷。

1. 作者
傳統認為本書由亞米太的兒子約拿所寫，約拿是耶羅波安二世在任時一位極有影響力的先知。約拿名字的意義是“鴿子”，但諷剌的是約拿的脾性和行事與鴿子的和平溫順完全相反。

2. 寫作年代
約拿若是王下14:25所指的亞米太的兒子，本書便應寫于以色列王耶羅波安二世在位的時候（主前793-753）。那麼，約拿便是在主前八世紀傳道的先知之一。這或許可以解釋約拿為什麼有著極強的狹隘民族主義，因為北國以色列曾被外邦侵淩，幾乎亡國，得著耶和華的憐憫，到耶羅波安二世時才得復興，強盛起來。因此外邦竟然也可得著悔改的信息，對約拿來說實在難以接受。

3. 背景
尼尼微城位於今日幼發拉底河中段的北岸，今天屬土耳其南部。考古學家在尼尼微古城進行發掘時，發現了許多工藝品和文學作品，顯示尼尼微城大部分時間都是一個文化中心。在亞述王國中期，尼尼微城大大擴展了，並成為一個行政中心。一些勢力龐大的亞述王都以尼尼微為首都，在那裡治理全國。
位於尼尼微以南的迦拉雖然比尼尼微細小得多，竟已住了近7萬人。所以約拿書所描述龐大的尼尼微人口，似乎頗切合這資料。
歷史的記載對亞述國不存好感，亞述人是強悍兇狠的民族，它勇猛的戰車和騎兵在近東幾乎毫無敵手，他們對反抗者的殺戮肯定是邪惡的。更令人懼怕的是他們對被征服民族的政策，為了防止叛變發生，亞述把戰敗的民族施以大規模遷徒往別地的手法，古代民族十分重視安守祖先的土地，這種作法沒有人能接受。因此約拿聽到神的呼召而作的反應從人的角度看，是可以理解的。

4. 寫作目的
約拿書之寫作目的，是指出神的恩典並非只賜給希伯來人，這教訓是在本書一個戲劇性的高潮中道出。約拿自憐地哀悼那給他遮蔭的蓖麻樹在烈日下枯萎了。神把約拿對小樹的憐惜，跟祂對數以萬計尼尼微人之關懷，作出強烈的對比。
本書清楚顯示，神的憐憫並非只憐憫約拿時代的希伯來人，乃是每個悔改的人。即使以色列的敵人，也可嘗到神的憐憫。
本書形容約拿是一個極端的愛國者，他那狹隘的愛國主義使他背叛的旨意，不願意看見敵國接受神的赦罪。本書最重要的教訓之一，可見於神對約拿那排外態度的責備。

5. 約拿書中幾個有爭議性的問題
約拿書的情節有幾點超乎常理，便引來對經文內容的很多不同看法。
首先不說“亞述王”而說“尼尼微王”是其中一個疑問，我們應留意舊約也有類似的表達方法。以色列王亞哈被稱為“撒瑪利亞王”，敘利亞王便哈達也曾被稱為“大馬色王”。因此，“尼尼微王”
的稱謂並不是一個破例。
對於尼尼微城的面積是否過份誇張的問題，可能顯示約拿走過整個尼尼微行政區──包括其市郊──所需的時間。約拿書描述尼尼微人是因約拿宣告尼尼微必傾覆而悔改，雖然我們缺乏其他證據去證明這樣一件事情，但有證據顯示他們這種反應是有可能的。尼尼微城在不足10年內（主前765-759），經歷了一次日全蝕和兩次嚴重的天災。我們可以理解，尼尼微的居民可能已有足夠的心理準備，去接受約拿先知這位以不尋常方式來臨的人所傳講的信息。
還應注意的一點是，亞述王亞大得尼拉力三世只敬奉尼波神。若約拿是在他在位時（主前810-783）作先知傳道，則約拿所傳講的猶太一神主義，在當時被接受的程度可能比一般人預期外邦社會所接受的為高。
牲畜在約拿傳道以後也參與全國的悔改行動（3:7-8），在歷史中並非不曾出現。歷史家希羅多德曾記述一次類似的事件，發生于波斯帝國中。
最大的問題是約拿在魚腹中的經歷。解經者常指出，過去有不少鯨魚吞人的例子，雖然其中許多可能被視為怪誕，但完全未加以客觀批評便否定這些事件，也是不對的。我們不應看約拿在魚腹中的經歷是絕對沒有可能的，神在歷史中的作為就經常帶來不平常或神跡性的事件。
約拿書中所存在的困難，使許多人認為它是一個預言性的比喻，而不是一件歷史事實。最常見的解釋是約拿書表達了神所關懷的，是普世的人。在這解釋中，猶太人那排外的民族主義便遭斥責。
雖然舊約中有不少比喻，但沒有一個像約拿書的篇幅那樣長。再者，比喻中的主要人物，是象徵對這比喻的主要教訓有影響的人、物或概念；支持這看法的人，卻很難說明約拿被大魚所吞的故事，如何引出比喻的中心信息。
另一種解釋方法是看本書為一個篇幅較長的寓言。寓言是一種文學形式，其中的基本人物是要象徵或解釋真實生活中與之相似的事物。它的意義通常是明顯的，或由作者加以解釋。在舊約裡，寓言是一種簡短的文體，用以增強宣告的力量。約拿書似乎不能歸入此類文體中。它是敘事式的記載，其中的人物、物件和事件並沒有賦予明顯的意義。
根據上述提出的普遍論點，學者似乎並不能給予足夠的理由去否定約拿書的歷史性。耶穌引述約拿書的記載時，似乎暗示祂也接受其真確性。耶穌用了約拿的兩個經歷作為祂給祂那世代的記號。約拿在大魚腹中度過了3日3夜，被用來類比耶穌之死亡和復活。此外，耶穌又借著尼尼微人對約拿信息的積極回應，來責備祂那世代中許多不相信祂的人。
聖經是一個整體，是神信息的全部，約拿書是這信息的其中一環，它帶領我們從神的心腸去體認神的恩典和公義，神如何看待未信的人，以及祂的拯救的心意。這是我們需要從約拿書中學習的重點。

6. 結構大綱
6.1. 約拿不順服神
6.1.1. 拒命逃跑（1:1-3）
6.1.2. 海上遇險（1:4-10）
6.1.3. 被投海（1:11-16）
6.2. 約拿向神祈禱
6.2.1. 患難與感恩（1:17-2:9）
6.2.2. 死裡逃生（2:10）
6.3. 約拿順服神
6.3.1. 神再頒使命（3:1-2）
6.3.2. 宣講悔改信息（3:3-4）
6.3.3. 悔改與赦免（3:5-10）
6.4. 約拿埋怨神
6.4.1. 大表不滿（4:1-3）
6.4.2. 神的教導（4:4-11）
在這裡我們可以留心約拿書其實是由兩個成為對比的事件所構成，第一部分是由1:1-2:10，記述約拿違抗命令到蒙神的保守，性命得以保存。第二部分是由第3:1-4:10，記述約拿順從命令到神對約拿的教訓。
查考整卷約拿書，有幾點要大家要留心。首先神是主角，是整個事件的發動者，主權在神這是肯定的，然而人怎樣作出回應呢？這就是約拿書對信徒教導的重點。約拿並非書中唯一對神的命令和主權作回應的人，若我們留心，當中有傳講悔改信息的對象──尼尼微城的人，還有就與約拿同船的水手們，在整個書卷中，水手與尼尼微人對神主權的回應，成了約拿偏執的信仰的強烈對照。另外神的主權也反映在祂使用的神跡上面，大魚和蓖麻樹都是神手中的工具，用以教導約拿。因此查考約拿書可以給我們很多信仰上的反省，或許我們可以問一問自己會不會像約拿一樣有信仰上的偏見，這種偏見強烈得令我認為某些人不值得聽福音，某些人不應該被拯救呢？要求神對我認為是仇敵的施行公義，對自己這些已蒙拯救的人，卻有無限的恩典呢？這樣的觀點是屬神的嗎？看過約拿書我們就該時常反省自己的信仰核心，彼前3:9記載神的心意是“不願有一人沉淪、乃願人人都悔改。”神給亞伯拉罕的祝福是“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”這是貫穿新舊約所的共同信息，神從來不讓猶太人和今天的信徒獨佔信仰，而是要信仰的福氣由已信的人廣傳開去，要去到“萬族”，要去到“地極”。那麼我們就得放下偏見，共同承擔神的使命。